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電話：(〇二) 八七五一六八八八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8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9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4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4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4~55		四~二三
(五) 關係人交易	56~61		二四
(六) 質抵押之資產	61~62		二五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62		二六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63~68		二七~三一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 76~90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 74~75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9~70, 91		三二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70, 92~95		三二
十、推定從屬公司相關資訊	70~73, 76~86		三三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因是不再另行編製同期間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 亦 圭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會計師 韋 亮 發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488,160	5	\$ 856,879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十四、十五、二五及二六)	\$ 346,073	3	\$ 277,032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二五)	1,129,705	10	693,437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999,691	9	389,806	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及十九)	3,887	-	8,544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五)	-	-	1,733	-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三及八)	216,076	2	198,317	2	2120	應付票據	146	-	237	-
	應收帳款—淨額						應付帳款				
1140	非關係人(附註二、三及八)	1,215,408	11	878,668	8	2140	非關係人	553,020	5	860,850	8
1150	關係人(附註二、三、八及二四)	130,022	1	154,252	2	2150	關係人(附註二四)	118,673	1	198,547	2
	其他應收款—淨額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	68,157	1	32,597	-
1160	非關係人(附註二、三及八)	4,428	-	14,390	-	2170	應付費用	357,988	3	313,423	3
1180	關係人(附註二四)	54,034	1	13,427	-		其他應付款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8	-	179	-	2210	非關係人	77,946	1	13,909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九)	1,595,986	14	1,976,879	19	2190	關係人(附註二四)	19,369	-	14,364	-
1250	預付費用及款項	39,556	-	170,743	2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五、十三、十四、十七及二五)	100,000	1	299,880	3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十、十三及十四)	-	-	58,644	1	2275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二及十)	-	-	2,796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十)	30,838	-	27,022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82,288	1	137,546	1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五)	-	-	150,0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723,351	25	2,542,720	24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84,583	1	151,414	1		長期負債(附註五、十三、十四、十七及二五)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992,881	45	5,352,795	50	2420	長期借款	1,639,445	15	1,319,744	12
	長期投資(附註二、五、六、十一、十二及二五)						各項準備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35,367	1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三及十九)	592,084	5	592,084	6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40	-	3,242	-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10	-	17,618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八)	1,210,822	11	1,208,850	1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1,270	3	276,873	3	2888	其 他	6,157	-	21,512	-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312,220	3	433,100	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216,979	11	1,230,362	11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三、十四、十五、十七、十九、二五及二八)					2XXX	負債合計	6,171,859	56	5,684,910	53
	成 本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六、十二、十三、十八及十九)				
1501	土 地	253,181	2	253,181	2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500,000仟股，發行424,804仟股	4,248,035	38	4,248,035	40
1521	房屋及改良物	1,128,849	10	1,128,873	11	32XX	資本公積	8,980	-	9,335	-
1531	機器設備	7,288,440	66	7,720,200	72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15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2,126	1	51,532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895	-	19,442	-
1681	雜項設備	249,708	2	278,322	3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0,399)	-	52,076	1
15X1	成本合計	8,962,304	81	9,432,108	88	33XX	保留盈餘合計(累積虧損)	(20,504)	-	71,518	1
15X8	重估增值總額	1,553,107	14	1,554,465	1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10,515,411	95	10,986,573	10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4,820	-	27,260	-
15X9	減：累計折舊	7,477,094	68	7,635,127	7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4,161)	(1)	(177,301)	(1)
		3,038,317	27	3,351,446	32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523	-	26,330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931,491	18	789,005	7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653,026	6	653,026	6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969,808	45	4,140,451	39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93,208	5	529,315	5
	無形資產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829,719	43	4,858,203	46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八)	25,642	-	22,034	-	3610	少數股權	94,781	1	117,750	1
	其他資產(附註二、八、十三、十四、十五、十七、二四、二五及二六)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924,500	44	4,975,953	47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30,051	-	30,091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096,359	100	\$ 10,660,863	100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361,614	3	327,960	3						
1820	存出保證金	4,416	-	3,86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7,686	2	191,852	2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7,000	-	-	-						
1888	其 他	175,041	2	158,715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95,808	7	712,483	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096,359	100	\$ 10,660,86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損失）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總額	\$12,532,127	101	\$11,997,601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1,260	-	10,271	-
4190	銷貨折讓	<u>57,277</u>	<u>1</u>	<u>85,783</u>	<u>1</u>
4000	銷貨淨額（附註二、二四及三十）	12,463,590	100	11,901,547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九、二一及二四）	<u>11,502,931</u>	<u>92</u>	<u>10,915,629</u>	<u>92</u>
5910	銷貨毛利	<u>960,659</u>	<u>8</u>	<u>985,918</u>	<u>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四）				
6100	銷售費用	638,464	5	611,003	5
6200	管理費用	313,924	3	298,28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6,850</u>	-	<u>51,735</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09,238</u>	<u>8</u>	<u>961,023</u>	<u>8</u>
6900	營業淨利（損）	( <u>48,579</u> )	-	<u>24,895</u>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及七）	12,179	-	14,006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27,306	-	26,929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3,245	-	5,804	-
7130	處分資產利益（附註二、十三及十四）	6,092	-	6,379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附註二及五）	4,480	-	9,32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附註二及五)	\$ 35,748	1	\$ 18,467	-
7210	租金收入 (附註十四、二四及二六)	7,297	-	6,047	-
7480	其他 (附註二四)	<u>20,191</u>	<u>-</u>	<u>35,544</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16,538</u>	<u>1</u>	<u>122,505</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利息資本化金額後之淨額 (附註二及十三)	25,033	1	37,991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二)	4,268	-	43,046	1
7530	處分資產損失 (附註二、十三及十四)	17,559	-	6,343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 (附註二及五)	6,452	-	9,245	-
7660	整治費用 (附註二一及二七)	15,065	-	10,193	-
7880	其他 (附註二一)	<u>6,653</u>	<u>-</u>	<u>8,391</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75,030</u>	<u>1</u>	<u>115,209</u>	<u>1</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 7,071)	-	32,191	-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u>34,459</u>	<u>-</u>	<u>19,391</u>	<u>-</u>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損)	( 41,530)	-	12,800	-
9100	停業單位淨損(附註二及十)	( <u>73,157</u> )	( <u>1</u> )	( <u>7,162</u> )	<u>-</u>
9600XX	合併總純 (損) 益	( <u>\$ 114,687</u> )	( <u>1</u> )	<u>\$ 5,638</u>	<u>-</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92,022)	( 1)	\$ 4,532	-
9602	少數股權	( <u>22,665</u> )	<u>-</u>	<u>1,106</u>	<u>-</u>
		( <u>\$ 114,687</u> )	( <u>1</u> )	<u>\$ 5,63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附註 二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 0.04		(\$ 0.05)		\$ 0.08		\$ 0.03	
9720	停業單位淨損	( <u>0.17</u> )		( <u>0.17</u> )		( <u>0.02</u> )		( <u>0.02</u> )	
9750	歸屬母公司股東	( <u>\$ 0.13</u> )		( <u>\$ 0.22</u> )		<u>\$ 0.06</u>		<u>\$ 0.01</u>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附註 二二)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 0.04		(\$ 0.05)		\$ 0.08		\$ 0.03	
9820	停業單位淨損	( <u>0.17</u> )		( <u>0.17</u> )		( <u>0.02</u> )		( <u>0.02</u> )	
9850	歸屬母公司股東	( <u>\$ 0.13</u> )		( <u>\$ 0.22</u> )		<u>\$ 0.06</u>		<u>\$ 0.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  
及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資本公積 (附註二、十二 及十九)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附註十三及十九)			股東權益		其他		少數股權 (附註二)	股東權益合計	
	發 股數(仟股)	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計	累積換算 調整數(附註 二及十二)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附註二及十八)	金融商品未 實現損益(附註 二、六及十九)	未實現重估 增值(附註 十三及十九)			合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424,804	\$ 4,248,035	\$ 9,171	\$ -	\$ 194,418	\$ 194,418	\$ 82,796	(\$ 257,914)	\$ 4,233	\$ 653,026	\$ 482,141	\$ 115,300	\$ 5,049,065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9,442	( 19,442)	-	-	-	-	-	-	-	-
現金股利-0.3 元	-	-	-	-	( 127,432)	( 127,432)	-	-	-	-	-	-	( 127,432)
分配後餘額	424,804	4,248,035	9,171	19,442	47,544	66,986	82,796	( 257,914)	4,233	653,026	482,141	115,300	4,921,633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4,532	4,532	-	-	-	-	-	1,106	5,6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3,316)	-	( 3,316)	223	( 3,093)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54,653)	-	-	-	( 54,653)	-	( 54,65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72,506	-	-	72,506	1,121	73,627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	-	( 1)	-	-	-	-	-	-	-	-	-	( 1)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	( 883)	8,107	25,413	-	32,637	-	32,637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165	-	-	-	-	-	-	-	-	-	165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24,804	4,248,035	9,335	19,442	52,076	71,518	27,260	( 177,301)	26,330	653,026	529,315	117,750	4,975,95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3	( 453)	-	-	-	-	-	-	-	-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損	-	-	-	-	( 92,022)	( 92,022)	-	-	-	-	-	( 22,665)	( 114,6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4,657)	-	( 4,657)	( 77)	( 4,734)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36,051	-	-	-	36,051	-	36,05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44,562	-	-	44,562	( 227)	44,335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	-	( 51)	-	-	-	-	-	-	-	-	-	( 51)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	1,509	( 1,422)	( 12,150)	-	( 12,063)	-	( 12,063)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 304)	-	-	-	-	-	-	-	-	-	( 304)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24,804	\$ 4,248,035	\$ 8,980	\$ 19,895	(\$ 40,399)	(\$ 20,504)	\$ 64,820	(\$ 134,161)	\$ 9,523	\$ 653,026	\$ 593,208	\$ 94,781	\$ 4,924,5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損）純益	(\$ 114,687)	\$ 5,63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09,823	428,204
攤銷費用	29,338	23,424
提列（迴轉）呆帳	2,797	( 14,849)
借款交易成本攤銷	984	963
金融資產折價攤銷	-	( 9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196)	( 145)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淨額	( 24,128)	( 8,884)
提列（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3,387	( 4,678)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56,694)	( 9,329)
處分資產損失－淨額	11,949	143
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4,149	9,49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 27,306)	( 26,929)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145,407	( 12,56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24,040	( 2,2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7,035)	( 29,6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41,154	105,52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49,359	1,118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17,759)	( 29,078)
應收票據－關係人	-	94,395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343,981)	180,94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230	( 51,91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0,051	( 9,7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40,607)	151,06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9)	311
存貨	235,486	( 722,55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98,018	( 217,695)
應付票據	( 91)	49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307,830)	210,069
應付帳款－關係人	( 79,874)	139,447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64,037	( 227,51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005	( 4,838)
應付所得稅	35,560	( 64,677)
應付費用	44,565	( 75,636)
其他流動負債	( 20,041)	( 47,0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79,091</u>	<u>( 209,31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6,949,300)	( 6,928,874)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6,626,111	7,195,277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99,888)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	349,924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31,10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減資返還股款	-	88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1,330,004)	( 649,21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784	6,668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87	3,110
長期應收款項減少	-	849
其他資產增加	( 33,901)	( 16,815)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51)	( 2,180)
受限制資產減少	133,000	8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546,774)</u>	<u>( 92,16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9,041	85,05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09,885	389,806
舉借長期負債	2,814,717	3,842,296
償還長期負債	( 2,695,880)	( 4,380,084)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 51)	( 1)
發放現金股利	-	( 127,432)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15,406)	16,774
其他負債增加	51	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82,357</u>	<u>( 173,578)</u>
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影響數	<u>106,264</u>	<u>( 188)</u>
匯率影響數	<u>10,343</u>	<u>( 44,934)</u>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 368,719)	(\$ 520,177)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56,879</u>	<u>1,377,056</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88,160</u>	<u>\$ 856,87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度支付利息 (不含資本化金額)	<u>\$ 24,163</u>	<u>\$ 40,541</u>
本年度支付所得稅	<u>\$ 25,934</u>	<u>\$ 111,91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u>\$ 100,000</u>	<u>\$ 299,880</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1,294,787	\$ 722,376
應付設備款減少 (增加)	<u>35,217</u>	<u>(73,159)</u>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1,330,004</u>	<u>\$ 649,217</u>

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於九十九年五月與三河市博源商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華夏塑膠 (三河) 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夏三河) 股權移轉協議。該股權移轉程序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華夏三河移轉時之資產與負債公平價值表列如下：

<u>資    產</u>	
現    金	\$ 196
應收款項	19,819
其他應收款	702
固定資產	34,765
土地使用權	<u>5,467</u>
	<u>60,949</u>

(接次頁)

(承前頁)

<u>負債</u>	
應付款項	\$ 17
應付費用	49
其他應付款	<u>2,838</u>
	<u>2,904</u>
處分日華夏三河淨值	58,045
累積換算調整數已實現	( 3,799)
處分華夏三河投資利益	52,214
華夏三河帳列現金	( <u>196</u> )
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影響數	<u>\$106,2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五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以從事生產與銷售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氣品及其他有關產品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六十二年三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均為 24.20%。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於台北成立營業所並於頭份設立總工廠。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50 人及 1,25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將有控制能力之所有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者，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依據基金會 94.9.30 (94) 基秘字第 257 號規定，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金額，均予銷除。

列入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聚公司)	從事PVC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子公司(註一)
本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氯公司)	產銷氯乙烯單體	87.22%	87.22%	子公司
本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以下簡稱CGPC (BVI))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子公司
本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CGPC-America)	銷售PVC二、三次加工品	100%	100%	子公司
本公司	C G Europe Ltd. (以下簡稱CG-Europe)	銷售PVC二、三次加工品	100%	100%	子公司(註二)
本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Krystal Star)	銷售PVC二、三次加工品	100%	100%	子公司
本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以下簡稱CGPC-Hong Kong)	銷售PVC二次加工品	100%	100%	子公司
CGPC (BVI)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夏中山)	從事PVC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100%	100%	CGPC (BVI) 之子公司(註三)
CGPC (BVI)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以下簡稱World Star)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CGPC (BVI) 之子公司
CGPC (BVI)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山華聚)	從事PVC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100%	100%	CGPC (BVI) 之子公司(註三)
World Star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夏三河)	從事製造PVC管及開拓大陸北方之PVC建材市場	-	-	World Star 之子公司(註四)

註一：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華聚公司之主要營業活動尚未開始。華聚公司預計主要經營業務為塑膠粉之製造及銷售。創業期間內主要致力於財務規劃、資金籌措、興建廠房及購買設備等活動。

註二：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解散CG-Europe，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三：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認列上述公司之投資

損失已包含設備之減損損失 25,927 仟元，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及附表八。

註四：World Star 於九十九年五月與三河市博源商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華夏三河股權轉讓協議，總價款計人民幣 2,400 萬元，World Star 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將採權益法之華夏三河長期股權投資轉列為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該股權移轉程序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World Star 認列處分利益美金 1,777 仟元。

###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調整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長期股權投資項下之「備抵換算調整數」。

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業經換算並以新台幣表達。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於股東權益項下「累積換算調整數」。

###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

出租資產折舊、閒置資產折舊、減損損失、所得稅、退休金及員工分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及附賣回票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合，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於交易日入帳，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異，計入當期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及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出售時，上市（櫃）證券及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成本按移動平均法計算，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

####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八)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直線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 (九)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惟其中特定帳款經評估無法收回者全數提列備抵呆帳，其餘應收款除應收關係人款項外，按百分之一提列備抵呆帳。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

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十)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 (十一) 備抵退貨及折讓

評估備抵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折讓實際發生之可能性評估提列。評估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十二)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本公司之原料及物料庫齡超過六個月者；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超過三個月者，視為呆滯品，依呆滯品淨變現價值評估其跌價損失。

#### (十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出售股票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若主要將以出售之方式而非透過持續使用回收其帳面價值，企業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企業應將其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待出售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者，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停業單位係指已處分或分類為待出售之企業組成單位，企業組成單位係指就經營及財務報表目的，其現金流量可與企業其他部分明確區分者。

非流動資產若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不再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

#### (十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原則上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往來款項）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預期被投資公司短期內會獲利而不願放棄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則列於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或子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間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期尚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俟實現時始行認列，處理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予被投資公司

全額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 被投資公司銷售予本公司及子公司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其他被投資公司

按持股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出售股票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六)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自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除台氣公司林園廠之主要機械設備採用產量法計提外，其他固定資產均採用平均法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改良物	3-60年
機器及設備	2-2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0年
雜項設備	2-15年

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於一至三年內折足。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面沖減，所發生之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七)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出租資產係按三至五十年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當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時，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 (十八)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土地使用權及技術合作報酬金等，係依直線法按二至五十年攤銷。

#### (十九)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二一)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委外加工時，因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不作銷貨處理。

## (二二) 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營運部門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配合編製九十九年度之相關資訊。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475	\$ 598
銀行存款	261,570	304,822
定期存款	188,162	500,522
約當現金	<u>37,953</u>	<u>50,937</u>
	<u>\$488,160</u>	<u>\$856,879</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356	\$ 51,252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u>1,129,349</u>	<u>777,552</u>
	<u>\$ 1,129,705</u>	<u>\$ 828,804</u>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u>\$ -</u>	<u>\$ 1,733</u>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356	\$ 1,252
股價連結商品	<u>-</u>	<u>50,000</u>
	<u>\$ 356</u>	<u>\$ 51,252</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733</u>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u>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1.01.30	EUR 100/ USD 140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1.13	USD 1,000/ NTD 30,300
<u>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0.01.03- 100.01.18	USD 4,660/ NTD 139,918
	澳幣兌美元	100.01.20- 100.01.27	AUD 422/ USD 424
	歐元兌美元	100.01.20	EUR 250/ USD 335
預購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0.01.20	USD 2,585/ NTD 77,280

本公司為提升資金運用效率而購買三個月期之股價連結商品，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所獲配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196 仟元及 115 仟元。於一〇〇年底並無未到期之股價連結商品，於九十九年底，尚未到期之股價連結商品為 50,000 仟元，該商品之固定收益率為 0.6%，到期結算時，以寶來台灣卓越 50 基金之收盤價為參考標的，計算紅利配息金額。

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11,620 仟元及 9,583 仟元；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6,452 仟元及 9,245 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842,417	\$ 501,827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232,638	209,517
國內上市(櫃)股票	<u>54,294</u>	<u>66,208</u>
	1,129,349	777,552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u>	( <u>135,367</u> )
	<u>\$ 1,129,349</u>	<u>\$ 642,185</u>

本公司及子公司列入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使公司之資金作最有效配置所投資之金融商品。

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 24,128 仟元及 8,884 仟元；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處分投資淨利益分別為 4,480 仟元及 9,329 仟元。

本公司部分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業已抵押作為背書保證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五。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非 流 動	流 動	非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3,887</u>	<u>\$ 2,640</u>	<u>\$ 8,544</u>	<u>\$ 3,242</u>

七、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以 49,764 仟元取得面額 50,000 仟元之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92 年第一期金融債券，有效利率為 0.55%，該金融債券已於九十九年五月九日到期並償還本金。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因債券投資所認列之利息收入為 97 仟元。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222,395	\$ 204,636
減：備抵呆帳	( 6,319)	( 6,319)
	<u>216,076</u>	<u>198,317</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267,419	924,908
減：備抵呆帳	( 22,740)	( 20,356)
備抵銷貨退回與折讓	( 29,271)	( 25,884)
	<u>1,215,408</u>	<u>878,66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u>130,022</u>	<u>154,252</u>
	<u>\$ 1,561,506</u>	<u>\$ 1,231,237</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			度 計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年初餘額	\$ 6,319	\$ 20,356	\$ 4,529	\$ 31,204
本年度提列	-	2,797	-	2,797
本年度重分類	-	89	( 89)	-
本年度沖銷	-	( 1,470)	-	( 1,470)
匯率影響數	-	968	-	968
年底餘額	<u>\$ 6,319</u>	<u>\$ 22,740</u>	<u>\$ 4,440</u>	<u>\$ 33,499</u>

	九十九年				度 計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長期應收款項	
年初餘額	\$ 6,319	\$ 66,553	\$ 4,627	\$ 424	\$ 77,923
本年度迴轉	-	( 14,849)	-	-	( 14,849)
本年度重分類	-	522	( 98)	( 424)	-
本年度沖銷	-	( 22,447)	-	-	( 22,447)
匯率影響數	-	( 9,423)	-	-	( 9,423)
年底餘額	<u>\$ 6,319</u>	<u>\$ 20,356</u>	<u>\$ 4,529</u>	<u>\$ -</u>	<u>\$ 31,204</u>

## 九、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 797,885	\$ 858,499
在 製 品	39,707	45,172
原 物 料	<u>758,394</u>	<u>1,073,208</u>
	<u>\$1,595,986</u>	<u>\$1,976,879</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67,754 仟元及 122,347 仟元。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251,521 仟元(分別帳列銷貨成本 11,502,931 仟元及停業單位淨損 748,590 仟元)及 11,955,833 仟元(分別帳列銷貨成本 10,915,629 仟元及停業單位淨損 1,040,204 仟元)。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45,407 仟元；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為 12,569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 十、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 (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華夏三河相關資產	<u>\$ -</u>	<u>\$ 58,644</u>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 關之負債	<u>\$ -</u>	<u>\$ 2,796</u>

World Star 於九十九年五月與三河市博源商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華夏三河股權轉讓協議，總價款計人民幣 2,400 萬元，World Star 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將採權益法之華夏三河長期股權投資轉列為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該股權移轉程序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World Star 認列處分利益美金 1,777 仟元。

華夏三河資產負債之主要類別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8
應收款項	19,069
其他應收款	676
固定資產（附註十三）	33,451
土地使用權（附註十四）	<u>5,260</u>
分類為待出售之華夏三河相關資產	<u>58,644</u>
應付款項	17
應付費用	48
其他應付款	<u>2,731</u>
與分類為待出售之華夏三河資產相關之負債	<u>2,796</u>
分類為待出售之華夏三河淨資產	<u>\$ 55,848</u>

(二) 停業單位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列示於損益表中之停業單位淨損及現金流量之揭露如下，該等停業單位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損益資訊亦已重分類表達：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停業單位營業損失		
營業收入	\$ 692,190	\$ 1,054,303
營業成本及費用	( 810,287)	( 1,091,577)
營業外收（支）	<u>( 7,274)</u>	<u>30,112</u>
停業單位稅前營業損失	( 125,371)	( 7,162)
停業單位處分利益	52,214	-
停業單位所得稅費用	<u>-</u>	<u>-</u>
停業單位淨損	<u>(\$ 73,157)</u>	<u>(\$ 7,162)</u>
停業單位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23,602	(\$ 76,8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74	( 1,90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u>( 14,082)</u>	<u>85,795</u>
	<u>\$ 9,694</u>	<u>\$ 7,016</u>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Teratech Corporation	\$ 18,310	\$ 17,618
國外非上市(櫃)優先股		
Sohoware, Inc.(Sohoware)	<u>-</u>	<u>-</u>
	<u>\$ 18,310</u>	<u>\$ 17,618</u>

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經評估對Sohoware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是以CGPC(BVI)已對該投資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二、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股權%	金 額	股權%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越峯公司)	\$ 48,443	1.76	\$ 42,016	1.79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197,658	33.33	191,714	33.33
Unic Insurance Ltd.	43,278	40.00	43,625	40.00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鑫特公司)	2,626	10.00	3,299	10.00
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World Union)	-	-	-	9.78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中華電訊)	<u>-</u>	1.00	<u>-</u>	1.00
	292,005		280,654	
備抵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 <u>735</u> )		( <u>3,781</u> )	
	<u>\$ 291,270</u>		<u>\$ 276,873</u>	

採權益法之上櫃公司股權投資依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124,206</u>	<u>\$256,005</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一〇〇年 度	九十九年 度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8,711	\$ 13,716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15	14,808
Unic Insurance Ltd.	( 347)	( 276)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73)	( 1,295)
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	( 13)
Stargaze International Co., Ltd.	-	( 11)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 27,306</u>	<u>\$ 26,929</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以 31,106 仟元取得華運公司流通在外股數 2,637 仟股，取得後本公司持有華運公司 33.33% 之股權。

Stargaze 於九十九年六月辦理清算解散程序，將剩餘資金美金 3 仟元匯回 CGPC (BVI)，並於九十九年十月五日完成清算程序及註銷登記；World Union 於一〇〇年三月辦理清算完結。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越峯公司、鑫特公司、中華電訊、World Union 及 Stargaze 之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本公司之最終主要股東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權益法評價。

中華電訊之股權淨值已為負數，惟本公司並未提供背書保證且無意圖繼續支持，因此認列中華電訊之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順昱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一月一日結束營運並進入清算程序，於九十九年六月清算完結。

### 十三、固定資產

成 本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匯率影響數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土 地	\$ 253,181	\$ -	\$ -	\$ -	\$ -	\$ 253,181
房屋及改良物	1,128,873	8,991	( 36,735)	-	-	1,128,849
機器設備	7,720,200	123,877	( 104,999)	( 490,364)	-	7,288,44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532	4,077	( 7,742)	( 6,324)	-	42,126
雜項設備	<u>278,322</u>	<u>16,134</u>	<u>( 46,012)</u>	<u>( 51)</u>	<u>-</u>	<u>249,708</u>
	<u>9,432,108</u>	<u>\$ 153,079</u>	<u>( \$ 195,488)</u>	<u>( \$ 496,739)</u>	<u>-</u>	<u>8,962,304</u>
重估增值						
土 地	1,507,874	\$ -	\$ -	\$ -	\$ -	1,507,874
房屋及改良物	39,468	-	( 286)	-	-	39,182
機器設備	<u>7,123</u>	<u>-</u>	<u>( 1,072)</u>	<u>-</u>	<u>-</u>	<u>6,051</u>
	<u>1,554,465</u>	<u>\$ -</u>	<u>( \$ 1,358)</u>	<u>\$ -</u>	<u>-</u>	<u>1,553,10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720,095	\$ 36,318	( \$ 19,529)	\$ -	\$ -	747,671
機器設備	6,634,478	358,310	( 104,532)	( 432,611)	-	6,4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760	3,986	( 7,338)	( 4,961)	-	28,904
雜項設備	<u>243,794</u>	<u>11,169</u>	<u>( 45,627)</u>	<u>( 12)</u>	<u>-</u>	<u>210,405</u>
	<u>7,635,127</u>	<u>\$ 409,783</u>	<u>( \$ 177,026)</u>	<u>( \$ 437,584)</u>	<u>-</u>	<u>7,477,094</u>
未完工程及預付 設備款	<u>789,005</u>	<u>\$ 1,141,708</u>	<u>\$ -</u>	<u>\$ -</u>	<u>-</u>	<u>1,931,491</u>
固定資產淨額	<u>\$ 4,140,451</u>				<u>\$ 23,328</u>	<u>\$ 4,969,808</u>

成 本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匯率影響數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土 地	\$ 254,147	\$ -	( \$ 966)	\$ -	\$ -	\$ 253,181
房屋及改良物	1,217,032	21,599	( 40,295)	-	( 47,455)	1,128,873
機器設備	7,745,505	86,703	( 82,023)	69	( 2,338)	7,720,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916	3,962	( 5,282)	-	( 1,459)	51,532
雜項設備	<u>303,728</u>	<u>13,048</u>	<u>( 34,439)</u>	<u>-</u>	<u>( 2,438)</u>	<u>278,322</u>
	<u>9,575,328</u>	<u>\$ 125,312</u>	<u>( \$ 163,005)</u>	<u>\$ 69</u>	<u>( \$ 53,690)</u>	<u>9,432,108</u>
重估增值						
土 地	1,507,874	\$ -	\$ -	\$ -	\$ -	1,507,874
房屋及改良物	43,348	-	( 3,880)	-	-	39,468
機器設備	<u>7,456</u>	<u>-</u>	<u>( 333)</u>	<u>-</u>	<u>-</u>	<u>7,123</u>
	<u>1,558,678</u>	<u>\$ -</u>	<u>( \$ 4,213)</u>	<u>\$ -</u>	<u>-</u>	<u>1,554,465</u>
累計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745,221	\$ 37,007	( \$ 41,033)	\$ -	( \$ 13,378)	720,095
機器設備	6,363,033	377,479	( 78,107)	42	( 4,623)	6,634,478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934	3,818	( 5,108)	-	( 458)	36,760
雜項設備	<u>271,323</u>	<u>9,836</u>	<u>( 34,308)</u>	<u>-</u>	<u>( 1,780)</u>	<u>243,794</u>
	<u>7,418,511</u>	<u>\$ 428,140</u>	<u>( \$ 158,556)</u>	<u>\$ 42</u>	<u>( \$ 20,239)</u>	<u>7,635,127</u>
未完工程及預付 設備款	<u>192,488</u>	<u>\$ 597,064</u>	<u>\$ -</u>	<u>\$ -</u>	<u>( 547)</u>	<u>789,005</u>
累計減損	<u>2,296</u>	<u>\$ -</u>	<u>( \$ 2,282)</u>	<u>\$ -</u>	<u>( 14)</u>	<u>-</u>
固定資產淨額	<u>\$ 3,905,687</u>				<u>( \$ 19,668)</u>	<u>\$ 4,140,451</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利息總額	\$ 38,406	\$ 42,565
利息資本化金額 (列入未完工程)	13,373	1,305
利息資本化利率	1.68%-1.81%	1.80%-2.31%

本公司曾於六十五年度及七十四年度辦理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重估價，本公司另於六十八年度及七十二年度暨台氣公司於八十二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692,340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232,843 仟元（應於土地出售時支付）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459,497 仟元，台氣公司於八十六年度將上列資產帳列閒置資產，請參閱附註十四。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度再次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1,425,172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769,029 仟元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656,143 仟元。

截至一〇〇年底，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中 215,344 仟元已轉作股本，733,058 仟元已彌補虧損（其中本公司為 600,566 仟元；台氣公司為 132,492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九。

因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並自二月一日起施行，因是本公司及台氣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減少約 382,604 仟元（其中本公司為 323,387 仟元；台氣公司為 59,217 仟元），同時調整增加未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九。

因配合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商業會計法之修改，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已轉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上述土地增值稅準備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餘額均為 592,084 仟元。

本公司、華聚公司及華夏中山部分固定資產業已抵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五、十七及二五。

#### 十四、其他資產

##### (一) 出租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土地	\$29,407	\$	-	\$	-	\$29,407
房屋及改良物	945		1,093		1,394	644
雜項設備	1,097		-		1,097	-
	<u>\$31,449</u>		<u>\$ 1,093</u>		<u>\$ 2,491</u>	<u>\$30,051</u>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29,407	\$	-	\$	-	\$29,407
房屋及改良物	1,052		1,093		1,462	683
雜項設備	1,097		-		1,096	1
	<u>\$31,556</u>		<u>\$ 1,093</u>		<u>\$ 2,558</u>	<u>\$30,091</u>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越峯公司）及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先後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請參閱附註二四之相關租約規定。本公司同意將該出租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越峯公司，並同意越峯公司將該土地地上權，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閒置資產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27,380	\$300,580	\$	-	\$327,960	
房屋及改良物	3,933		5,143		8,300	776
機器設備	524,413		-		458,176	66,237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24		-		4,961	1,363
雜項設備	1,851		-		985	866
	<u>\$563,901</u>		<u>\$305,723</u>		<u>\$472,422</u>	397,202
減：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8,200)
減：累計減損						( 27,388)
						<u>\$361,614</u>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27,380	\$300,580	\$	-	\$327,960	
房屋及改良物	3,933		5,143		7,610	1,466
機器設備	41,613		-		30,422	11,191
雜項設備	1,800		-		695	1,105
	<u>\$ 74,726</u>		<u>\$305,723</u>		<u>\$ 38,727</u>	341,722
減：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13,762)
						<u>\$327,960</u>

閒置資產係目前未供生產或使用之土地及設備。

台氣公司頭份廠之閒置土地帳面價值 327,960 仟元已由台氣公司出具承諾書，作為台氣公司授信額度之擔保品，約定非經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同意，台氣公司不得設定抵押權、擔保或負擔與他人，並不得移轉所有權與他人，請參閱附註十七及二五。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該等公司之部分機器設備暨交通及運輸設備因未供生產及使用，已由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並提列減損損失 25,927 仟元。

(四) 其他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費用 (附註二)		
土地使用權	\$166,050	\$159,399
技術合作報酬金	-	66,239
遞延試車費其他遞延費用	<u>62,218</u>	<u>69,188</u>
	<u>228,268</u>	<u>294,826</u>
減：本年度重分類 (附註十)	-	( 5,260)
累計攤銷	( <u>53,227</u> )	( <u>130,851</u> )
	<u>( 53,227 )</u>	<u>( 136,111 )</u>
	<u>\$175,041</u>	<u>\$158,715</u>

本公司與荷蘭商 EVC International N.V. (EVC 公司) 於八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簽訂技術顧問合約，委由 EVC 公司提供 PVC 製造技術以提高本公司塑膠粉之產量及品質並強化環保設施等，合約期限為 15 年。本公司已依合約規定付予 EVC 公司技術服務金額美金 1,725 仟元，並已於一〇〇年六月攤銷完畢。

華夏中山部分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五及二五。

十五、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		
年利率，一〇〇年 0.81%- 2.72%；九十九年 0.81%- 1.85%	<u>\$346,073</u>	<u>\$277,032</u>

華夏中山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之銀行借款分別為 151,375 仟元及 146,448 仟元、Krystal Star 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之銀行借款分別為 50,772 仟元及 20,391 仟元，以及華聚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之借款分別為 130,000 仟元及 50,193 仟元，係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背書保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另華夏中山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提供位於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淨額分別為 257,314 仟元及 228,649 仟元作為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三、十四及二五。

#### 十六、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貼現率	金額	貼現率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0.77%-0.86%	\$1,000,000	0.81%	\$ 39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309 )		( 194 )
		<u>\$ 999,691</u>		<u>\$ 389,806</u>

#### 十七、長期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擔保借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借款期間 一〇〇年 100.11.15- 101.02.13；九十九年 99.11.30-100.02.18，按月付 息，到期償還本金；年利率 一〇〇年 1.81%；九十九年 1.56%-1.67%	\$ 297,965	\$ 993,225
台灣土地銀行—借款期間一〇 〇年 99.04.14-106.02.04；九 十九年 99.04.14-101.04.14， 按月付息；年利率一〇〇年 1.80%；九十九年 1.80%- 1.90%	841,480	226,51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借款期間 100.12.22-101.03.21，按月付 息，到期償還本金；年利率 1.32%	\$ 450,000	\$ -
元大商業銀行－借款期間 98.08.17-101.08.16，按月付 息，到期償還本金；年利率 一〇〇年 1.44%；九十九年 1.19%	100,000	1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借款期間 100.11.04-101.02.02；按月付 息，到期償還本金；年利率 1.49%	50,000	-
台灣工業銀行－借款期間 99.12.27-100.03.04，按月付 息，到期償還本金；年利率 0.90%	-	200,000
	<u>1,739,445</u>	<u>1,519,744</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u>100,000</u> )	( <u>200,000</u> )
	<u>1,639,445</u>	<u>1,319,744</u>
(二) 中期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票面利率 0.59%	-	100,000
減：中期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u>	( <u>120</u> )
	-	99,88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 <u>99,880</u> )
	<u>\$ 1,639,445</u>	<u>\$ 1,319,744</u>

(一) 擔保借款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 1,000,000 仟元之擔保借款合同，用以籌措營運資金及償還公司債。借款利率為五年期固定利率 2.56%，該借款並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到期全數償還。本公司於一〇〇一年三月六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 1,000,000 仟元之中期擔保借款合同，借款利率為五年期固定利率 2.56%，並提供頭份北廠之土地及廠房作為擔保品。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該授信額度。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四日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五年期 820,000 仟元及三年期 180,000 仟元（期限自動撥之日起算），合計 1,000,000 仟元之中期擔保借款額度合約，用以籌措營運資金，本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該額度。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本公司提供頭份南廠之土地及廠房分別為 122,935 仟元及 125,171 仟元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三及二五；另依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50%；銀行借款比率不得高於 12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本公司如有不符情形，須向銀行提報改善措施。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本公司財務狀況尚符合銀行之限制條款。

華聚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與台灣土地銀行簽定自借款首次動撥日起七年內可循環動用購置土地及興建廠房擔保放款額度 710,000 仟元及不可循環動用過渡性綜合融資額度 890,000 仟元合計 1,600,000 仟元之綜合授信額度合約，用以興建 PVC 粉廠；於 PVC 粉廠建廠完成後轉為 1,420,000 仟元之綜合額度，償還方式為按月付息，本金於轉撥額度日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各攤還 10%、第三年攤還 20%、第四年及第五年各攤還 30%。於建廠完成前，本公司提供高雄林園石化區之土地作為擔保品；於建廠完成後，華聚公司提供興建完成之廠房、購入之設備及土地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三。

台氣公司於九十六年度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訂 450,000 仟元綜合額度之三年期的循環動用授信合約，還本方式係到期時一次還本，台氣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四月與銀行續訂合約，用以延長額度期限至一〇二年四月。台氣公司並出具承諾書約定非經由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同意，台氣公司不得將位於苗栗縣頭份工業區土地帳面價值 327,960 仟元設定抵押權、擔保或負擔與他人，並不得移轉所有權與他人，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五。

台氣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與元大商業銀行簽訂三年期 200,000 仟元之借款合同，該借款到期一次清償，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已提前清償 100,000 仟元。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由本公司提供封

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150,413 仟元及 135,367 仟元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五。

台氣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 300,000 仟元綜合額度之中長期授信合約，該合約自首次動撥日起三年內有效，台氣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總額度。台氣公司自首撥日起須徵提台氣公司應收本公司之帳款作為副擔保，每季匯入之應收帳款金流不得低於 300,000 仟元；另台氣公司在借款期間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銀行借款比率不得高於 120%，惟台氣公司一〇〇年底之銀行借款比率未能符合前述限制條款，台氣公司已與該銀行洽商申請免除一〇〇年度違約金，預計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台氣公司於九十八年三月十日與台灣工業銀行簽定總額度 300,000 仟元中期授信合約，除借款外，得委請該銀行擔任台氣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保證銀行，該合約自簽約日起二年內有效，台氣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總額度，該合約已於一〇〇年三月到期。於九十九年底由本公司提供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74,150 仟元及定存單 150,000 仟元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五。

台氣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與大眾商業銀行簽訂中期授信合約，委請該銀行擔任台氣公司發行總額度 200,000 仟元商業本票之保證銀行。該合約自簽約日起三年內有效，台氣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總額度。

## (二) 中期應付商業本票

台氣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與台灣新光商業銀行簽訂中期授信合約，委請該銀行擔任台氣公司發行總額度 100,000 仟元商業本票之保證銀行，並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發行商業本票之簽證承銷機構。該合約自簽約日起三年內有效，台氣公司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總額度，該合約已於一〇〇年九月到期。台氣公司復於一〇〇年九月與台灣新光商業銀行續約，該合約簽定之借款期間為三年，改為綜合額度 200,000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尚未動用該額度。

## 十八、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389 仟元及 13,022 仟元。

本公司及台氣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特定期間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及台氣公司自七十五年十一月起，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本公司七十五年十一月至七十八年一月為 6%，以後為 9%；台氣公司八十一年一月以後為 9%），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之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及台氣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6,270 仟元及 159,817 仟元。

CGPC-America、C G-Europe、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係採確定提撥制，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 1,516 仟元及 3,872 仟元。

本公司及台氣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服務成本	\$ 24,937	\$ 33,501
利息成本	33,740	34,13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3,992)	( 3,109)
攤銷數	<u>41,585</u>	<u>95,289</u>
淨退休金成本	<u>\$ 96,270</u>	<u>\$159,817</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904,457	\$ 807,707
非既得給付義務	<u>512,222</u>	<u>578,556</u>
累積給付義務	1,416,679	1,386,26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00,781</u>	<u>113,309</u>
預計給付義務	1,517,460	1,499,57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 <u>205,857</u> )	( <u>177,413</u> )
提撥狀況	1,311,603	1,322,159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 25,642 )	( 32,051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 234,162 )	( 279,463 )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159,023</u>	<u>198,205</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210,822</u>	<u>\$ 1,208,850</u>
既得給付	<u>\$ 904,457</u>	<u>\$ 814,497</u>

本公司根據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精算結果，應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131,609 仟元及 176,171 仟元，均為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帳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台氣公司根據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精算結果，應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27,414 仟元及 22,034 仟元，其中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642 仟元及 22,034 仟元；一〇〇年度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為 1,772 仟元，帳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三) 精算假設：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2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25%	2.25%

(四) 退休準備金之變動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177,413	\$ 138,158
本年提撥	55,116	54,002
本年支付	( 28,888 )	( 17,107 )
利息收入	<u>2,216</u>	<u>2,360</u>
年底餘額	<u>\$205,857</u>	<u>\$177,413</u>

## 十九、股東權益

###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產生	\$ 1,052	\$ 1,356
未支領股利	<u>7,928</u>	<u>7,979</u>
	<u>\$ 8,980</u>	<u>\$ 9,335</u>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後，如尚有餘，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供分配之盈餘，並得經股東會決議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及員工紅利；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本公司產業係屬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未來中長期營運資金需求、兼顧財務結構的健全目標，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現金股息及紅利金額不低於全部分派股息及紅利金額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後，提請股東會決定之。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為淨損，是以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41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按可供分配盈餘（已扣除員工分紅）之 1%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時，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當年度稅後淨利	\$ 4,532	\$ 513,536		
彌補虧損	-	( 319,109)		
依權益法認列之保留 盈餘減項	-	( 9)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453)	( 19,442)		
現金股利	-	( <u>127,441</u> )	\$ -	\$ 0.3
	<u>\$ 4,079</u>	<u>\$ 47,535</u>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不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金額 41 仟元已全數調整為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為現金紅利 1,750 仟元。該金額與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u>一 〇 〇 年 度</u>
當年度稅後淨損	(\$ 92,022)
期初未分配盈餘	51,623
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19,895</u>
	<u>(\$ 20,504)</u>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u>備 供 出 售</u>	<u>長 期 股 權</u>	
	<u>金 融 資 產</u>	<u>投 資 依 持 股</u>	
		<u>比 例 認 列</u>	<u>合 計</u>
<u>一〇〇年度</u>			
年初餘額	(\$ 9,253)	\$ 35,583	\$ 26,33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4,657)	( 12,150)	( 16,807)
年底餘額	<u>(\$ 13,910)</u>	<u>\$ 23,433</u>	<u>\$ 9,523</u>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5,937)	\$ 10,170	\$ 4,23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3,316)	25,413	22,097
年底餘額	<u>(\$ 9,253)</u>	<u>\$ 35,583</u>	<u>\$ 26,330</u>

### 未實現重估增值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323,387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三。台氣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59,217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 51,650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以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歷年虧損之金額均為 600,566 仟元。

未實現重估增值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重估增值認列	\$ 1,301,723	\$ 1,301,723
減：撥充資本	( 215,344)	( 215,344)
減：彌補虧損	( 600,566)	( 600,566)
	485,813	485,813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167,213	167,213
	<u>\$ 653,026</u>	<u>\$ 653,026</u>

### 二十、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當年度帳列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合併主體各家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合計數	(\$ 55,678)	\$ 1,58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收益）	39,849	( 1,007)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4,102)	( 1,51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 762)	(\$ 1,586)
股利收入	( 518)	( 974)
出售土地利益免稅	-	( 487)
分離課稅利息收入	-	( 49)
國內被投資公司投資		
損失	-	( 32)
其他	171	120
暫時性差異		
折舊提列財稅差異	30,549	36,120
提列(迴轉)未實現		
存貨跌價損失	22,342	( 853)
當年度產生之虧損扣		
抵	18,585	5,789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收益)	9,730	( 4,340)
退休金提列超限	6,996	17,940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之投資現金		
股利	6,234	-
存貨申報差異	842	( 600)
未實現兌換(利益)		
損失	( 3,803)	1,228
迴轉未實現閒置資產		
跌價損失	( 945)	( 5,748)
(已)未實現銷貨毛		
利	( 412)	4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		
益)損失	( 335)	388
(迴轉)提列備抵銷		
貨退回及折讓	( 215)	856
呆帳損失超限	-	82
其他	192	( 199)
當年度抵用之虧損扣抵	( 16,031)	( 18,86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376)	(\$ 1,177)
未分配盈餘稅	-	4,754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52,313	31,487
核定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849	13,69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 71,074)	( 48,338)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	69,090
虧損扣抵	16,017	27,363
投資抵減	2,723	( 2,027)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備抵評價調整	-	( 37,673)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25,299	( 38,04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2,668)	3,839
所得稅費用	<u>\$ 34,459</u>	<u>\$ 19,391</u>

一〇〇年底之應付所得稅 68,157 仟元，係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52,313 仟元減除預付稅款 17,355 仟元，加計核定應付以前年度所得稅 33,199 仟元後之餘額；九十九年底之應付所得稅 32,597 仟元，係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31,487 仟元減除預付稅款 20,240 仟元，加計應付以前年度所得稅 21,350 仟元後之餘額。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另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流 動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4,110	\$ 21,351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5,005	5,21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730	3,142
呆帳損失超限	1,150	2,590
未使用投資抵減	-	5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84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279
其 他	<u>576</u>	<u>554</u>
	53,571	36,472
減：備抵評價	<u>( 21,157)</u>	<u>( 7,959)</u>
	<u>32,414</u>	<u>28,51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39)	-
存貨申報差異	( 575)	( 1,293)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56)	-
其 他	<u>( 6)</u>	<u>( 198)</u>
	<u>( 1,576)</u>	<u>( 1,491)</u>
	<u>\$ 30,838</u>	<u>\$ 27,022</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333,265	\$325,783
退休金提列超限	180,929	173,933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96,947	88,368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395	2,340
投資抵減	203	2,426
其 他	<u>7</u>	<u>7</u>
	612,746	592,857
減：備抵評價	<u>( 397,568)</u>	<u>( 363,191)</u>
	<u>215,178</u>	<u>229,6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提列財稅差異	<u>( 7,492)</u>	<u>( 37,814)</u>
	<u>\$207,686</u>	<u>\$191,852</u>

(三)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台氣公司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	\$ 94	\$ 94	一〇一年
		<u>109</u>	<u>109</u>	一〇二年
		<u>\$ 203</u>	<u>\$ 203</u>	

(四)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核定情形	虧損扣抵金額	未使用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四	核定數	\$ 693,437	\$ 385,919	一〇四
九十五	核定數	183,655	183,655	一〇五
九十七	核定數	1,005	1,005	一〇七
九十八	核定數	324,050	324,050	一〇八
九十九	申報數	34,056	34,056	一〇九
一〇〇	尚未申報	<u>109,328</u>	<u>109,328</u>	一一〇
		<u>\$ 1,345,531</u>	<u>\$ 1,038,013</u>	

CGPC-America、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之虧損扣抵餘額已全數提列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九十六至九十八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申請復查，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應付所得稅費用 33,199 仟元。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173,933</u>	<u>\$146,630</u>
台氣公司	<u>\$ 36,861</u>	<u>\$ 36,790</u>
華聚公司	<u>\$ -</u>	<u>\$ -</u>

本公司及台氣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均無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累積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為累積虧損，因是不予計算稅額扣抵比率；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45.74%。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均為累積虧損，故不予計算可扣抵稅額比率。

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自獲利年度起前二年免繳所得稅，後三年減半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公布，並自九十七年度起施行。依據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內外資企業均適用 25%所得稅率。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之企業，在新法實施後五年內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原享受兩免三減半定期減免稅優惠之企業，新稅法實施後繼續按原規定之優惠辦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滿為止；未獲利而尚未享受稅收優惠者，優惠期限自九十七年度起算五年內到期。因是，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雖為累積虧損，但仍將自九十七年度起適用兩免三減半之稅率。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於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適用之所得稅率均為 12.5%。

## 二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〇	〇	年	度
	屬營業者 成本	屬營業者 費用	屬營業外 費用者	屬停業單位 淨損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30,222	\$ 195,320	\$ 269	\$ 48,472	\$ 874,283
勞健保費用	49,452	15,112	15	305	64,884
退休金費用	85,648	26,458	15	1,054	113,175
其他用人費用	<u>7,782</u>	<u>8,674</u>	-	-	<u>16,456</u>
	<u>\$ 773,104</u>	<u>\$ 245,564</u>	<u>\$ 299</u>	<u>\$ 49,831</u>	<u>\$ 1,068,798</u>
折舊費用	<u>\$ 372,739</u>	<u>\$ 7,539</u>	<u>\$ 40</u>	<u>\$ 29,505</u>	<u>\$ 409,823</u>
攤銷費用	<u>\$ 21,914</u>	<u>\$ -</u>	<u>\$ -</u>	<u>\$ 7,424</u>	<u>\$ 29,338</u>
	九	十	九	年	度
	屬營業者 成本	屬營業者 費用	屬營業外 費用者	屬停業單位 淨損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10,079	\$ 204,806	\$ 280	\$ 31,355	\$ 846,520
勞健保費用	45,393	16,294	16	186	61,889
退休金費用	134,696	39,087	17	2,911	176,711
其他用人費用	<u>6,067</u>	<u>3,840</u>	-	<u>540</u>	<u>10,447</u>
	<u>\$ 796,235</u>	<u>\$ 264,027</u>	<u>\$ 313</u>	<u>\$ 34,992</u>	<u>\$ 1,095,567</u>
折舊費用	<u>\$ 374,604</u>	<u>\$ 6,702</u>	<u>\$ 64</u>	<u>\$ 46,834</u>	<u>\$ 428,204</u>
攤銷費用	<u>\$ 16,843</u>	<u>\$ -</u>	<u>\$ -</u>	<u>\$ 6,581</u>	<u>\$ 23,424</u>

用人費用屬營業外費用者，主要係台氣公司頭份廠關廠後進行地下水及土壤整治工程相關人員之支出，請參閱附註二七；折舊費用屬營業外費用者，主係為出租資產產生之相關支出。

## 二二、每股盈餘（損失）

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分子及分母相關資訊係以合併財務報表中母公司股東之權益為依據，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損失）（元）	
	稅前淨利 （淨損）	稅後淨利 （淨損）		稅前	稅後
<u>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繼續營業單位	<u>\$ 15,594</u>	<u>(\$ 18,865)</u>	<u>424,804</u>	<u>\$ 0.04</u>	<u>(\$ 0.05)</u>
停業單位	<u>(\$ 73,157)</u>	<u>(\$ 73,157)</u>	<u>424,804</u>	<u>(\$ 0.17)</u>	<u>(\$ 0.1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u>2</u>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繼續營業單位	<u>\$ 15,594</u>	<u>(\$ 18,865)</u>	<u>424,806</u>	<u>\$ 0.04</u>	<u>(\$ 0.05)</u>
停業單位	<u>(\$ 73,157)</u>	<u>(\$ 73,157)</u>	<u>424,806</u>	<u>(\$ 0.17)</u>	<u>(\$ 0.17)</u>
<u>九十九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	<u>\$ 33,301</u>	<u>\$ 11,694</u>	<u>424,804</u>	<u>\$ 0.08</u>	<u>\$ 0.03</u>
停業單位	<u>(\$ 7,162)</u>	<u>(\$ 7,162)</u>	<u>424,804</u>	<u>(\$ 0.02)</u>	<u>(\$ 0.0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u>115</u>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	<u>\$ 33,301</u>	<u>\$ 11,694</u>	<u>424,919</u>	<u>\$ 0.08</u>	<u>\$ 0.03</u>
停業單位	<u>(\$ 7,162)</u>	<u>(\$ 7,162)</u>	<u>424,919</u>	<u>(\$ 0.02)</u>	<u>(\$ 0.02)</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96）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

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8,160	\$ 488,160	\$ 856,879	\$ 856,87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129,349	1,129,349	642,185	642,1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87	3,887	8,544	8,544
應收票據—淨額	216,076	216,076	198,317	198,317
應收帳款—淨額	1,345,430	1,345,430	1,032,920	1,032,920
其他應收款—淨額	58,462	58,462	27,817	27,81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8	198	179	179
受限制資產—流動	-	-	150,000	150,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35,367	135,3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40	2,640	3,242	3,2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10	-	17,618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一般公平價值資訊	50,432	124,206	42,496	256,00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公平價值資訊	240,838	-	234,377	-
存出保證金	4,416	4,416	3,865	3,865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7,000	17,000	-	-
<u>負 債</u>				
短期借款	346,073	346,073	277,032	277,032
應付短期票券	999,691	999,691	389,806	389,806
應付票據	146	146	237	237
應付帳款	671,693	671,693	1,059,397	1,059,397
應付費用	357,988	357,988	313,423	313,423
其他應付款	97,315	97,315	28,273	28,273
長期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739,445	1,739,445	1,619,624	1,619,624
存入保證金	5,780	5,780	21,186	21,186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356	356	51,252	51,252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1,733	1,733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受益憑證及上市（櫃）公司股票、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一般公平價值資訊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於上櫃公司股票，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因此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個別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公平價值資訊，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保證金、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因其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總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129,349	\$ 642,185	\$ 356	\$ 51,2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87	8,544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5,36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40	3,242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般公平價值資訊	124,206	256,005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	1,733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評價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淨利益 837 仟元及淨損失 1,118 仟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33,315 仟元及 552,889 仟元，金融負債為 2,333,834 仟元及 1,563,302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62,304 仟元及 427,97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751,375 仟元及 723,160 仟元。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4,219 仟元及 7,844 仟元，利息費用（含利息資本化）分別為 38,406 仟元及 42,565 仟元。

## (七)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受有匯率變動之風險，但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匯率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可能產生損失。除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底之資產負債表外之承諾與保證金額分別為 5,643,576 仟元及 4,778,690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六、三二及附表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業所需，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公司所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及上市(櫃)有價證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惟所持有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

## 二四、關係人交易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主要股東之母公司且董事長相同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董事長及主要股東相同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董事長及主要股東相同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越峯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	董事長相同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董事長相同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董事長相同
昌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公司）	台氣公司之主要股東
台達化工（中山）有限公司（台達中山）	台達公司之孫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其餘彙總如下：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總金額百分比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大洋公司	\$ 129,491	100	\$ 153,781	100
台達公司	429	-	401	-
順昶公司	102	-	70	-
	<u>\$ 130,022</u>	<u>100</u>	<u>\$ 154,252</u>	<u>100</u>

應收大洋公司之貨款收款期間依合約價交貨者由月結十日改為月結十五日；依現貨價交貨者由月結四十五日改為月結十五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亞聚公司	\$ 19,069	35	\$ 1,035	8
台聚公司	18,985	35	3,006	23
台達中山	12,717	24	6,281	47
台聚光電	1,526	3	1,905	14
台達公司	1,229	2	437	3
華運公司	206	-	422	3
其 他	302	1	341	2
	<u>\$ 54,034</u>	<u>100</u>	<u>\$ 13,427</u>	<u>100</u>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台聚公司	\$ 99,283	84	\$ 158,810	80
亞聚公司	19,321	16	20,766	11
順昶公司	69	-	62	-
華運公司	-	-	18,909	9
	<u>\$ 118,673</u>	<u>100</u>	<u>\$ 198,547</u>	<u>100</u>

台氣公司委託華運公司代理進口乙烯，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由華運公司代理進口之乙烯分別為 4,198 噸及 7,255 噸，金額分別為 160,872 仟元及 252,845 仟元。

台氣公司另委託台聚公司代理進口乙烯，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由台聚公司代理進口之乙烯分別為 17,964 噸及 3,079 噸，金額分別為 641,063 仟元及 100,247 仟元。除代理進口乙烯外，台聚公司另代付台氣公司向中油公司之進貨款項。

台氣公司應付華運公司及台聚公司之進口貨款，台氣公司係於華運公司及台聚公司支付貨款之日付清。

台氣公司應付亞聚公司帳款係亞聚公司代付台氣公司向中油公司之進貨款項。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台聚管顧	\$	9,009	47	\$ 1,066	7
華運公司		5,511	29	6,475	45
台聚公司		2,907	15	3,374	24
亞聚公司		985	4	1,549	11
台達公司		831	5	1,843	13
其他		126	-	57	-
	\$	<u>19,369</u>	<u>100</u>	\$ <u>14,364</u>	<u>100</u>

台氣公司支付給華運公司之儲槽操作費係於次月十五日前付清，逾期則依 5% 計息。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5. 銷 貨					
大洋公司	\$	1,282,459	10	\$ 1,489,155	11
台達公司		3,196	-	3,329	-
台聚公司		1,257	-	1,047	-
	\$	<u>1,286,912</u>	<u>10</u>	\$ <u>1,493,531</u>	<u>11</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公司之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尚無重大差異。

台氣公司與大洋公司訂有產銷合約，台氣公司銷售氣乙烯單體予大洋公司時，銷售價格係以當月國內聚氣乙烯粉內銷牌價減除雙方協商價格為基準計算而得，雙方協商價格基本上以美金 135 元為原則，由雙方參考氣乙烯單體之亞洲現貨報導價格與走勢及二氯乙烷與乙烯之亞洲價格與走勢等因素，在正負美金 15 元範圍中協商，並於當月五日前完成協商。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估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估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6. 進 貨						
台聚公司	\$	1,624	-	\$	1,468	-
順昶公司		785	-		654	-
亞聚公司		305	-		20,417	-
其 他		158	-		160	-
	\$	<u>2,872</u>	<u>-</u>	\$	<u>22,699</u>	<u>-</u>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公司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估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估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7. 操作費（帳列製造費用）						
華運公司	\$	<u>53,718</u>	<u>100</u>	\$	<u>66,258</u>	<u>100</u>

台氣公司委託華運公司辦理氣乙烯單體、乙烯及二氯乙烷之輸送、倉儲及裝卸等儲槽操作作業。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估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估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8. 租金費用（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亞聚公司	\$	17,850	31	\$	18,898	30
台達公司		9,360	16		15,600	25
台聚公司		7,888	14		7,937	12
華運公司		7,323	12		7,323	12
其 他		20	-		5	-
	\$	<u>42,441</u>	<u>73</u>	\$	<u>49,763</u>	<u>79</u>

本公司向台聚公司及亞聚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期至一〇一年四月，租金係按月支付。

台氣公司公司林園廠之土地係向亞聚公司承租，租期至九十七年底止，租約期滿如雙方無異議則依原條件續約一年，每年租金依當年度土地公告現值之 9.75% 計算。台氣公司復於一〇〇年六月向亞聚公司重簽租約，除承租土地面積不同外，其餘條件皆與原租約相同，租期至一〇〇年十二月，租約期滿如雙方無異議則依原條件續約一年。

台氣公司向台達公司承租氣乙烯單體之儲槽設備，原合約每月租金 1,300 仟元，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到期後，簽訂新租約，每月租金固定支付 780 仟元。

華聚公司向亞聚公司承租作為存放設備之土地，租期至一一五年五月，得續租延展，租金係按月支付。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9. 管理服務費（帳列製造及管理費用）				
台聚管顧	\$ 40,935	83	\$ 40,761	87
台聚公司	8,150	17	5,733	13
其 他	123	-	125	-
	<u>\$ 49,208</u>	<u>100</u>	<u>\$ 46,619</u>	<u>100</u>

台聚管顧及台聚公司提供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人力資源及設備等相關服務，其合約分別自九十年七月一日及九十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支付方式係按每季實際發生之費用於次季支付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10. 租金收入				
台聚光電	\$ 6,913	95	\$ 1,915	20
越峯公司	-	-	3,589	37
	<u>\$ 6,913</u>	<u>95</u>	<u>\$ 5,504</u>	<u>57</u>

越峯公司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租期自九十六年十月至一一六年九月止，共計二十年，租金係按季計收；依合約規定，租金得定期依越峯公司實際使用面積及物價指數協商調整，另越峯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提前解約，本公司隨即將原出租予越峯公司之土地轉租予台聚光電，租期自九十九年十月一日至一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共計十七年，租金係按季計收，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六。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11. 其他收入				
台達公司	\$	3,169	\$	2,540
其他		<u>363</u>		<u>473</u>
	\$	<u>3,532</u>	\$	<u>3,013</u>
		<u>17</u>		<u>5</u>

12.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 資	\$ 9,647	\$ 8,317
獎金及特支費	6,219	4,942
董監事車馬費	<u>2,364</u>	<u>2,621</u>
	<u>\$ 18,230</u>	<u>\$ 15,880</u>

上述所揭露薪酬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其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銀行借款、背書保證及海關先放後稅保證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五、十三、十四、十五及十七：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 150,413	\$ 74,150
質押定存單	<u>-</u>	<u>150,000</u>
	<u>150,413</u>	<u>224,15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 -	\$ 135,367
固定資產		
土地	241,526	241,526
房屋及改良物—淨額	193,055	191,034
其他資產		
遞延費用—土地使用		
權	78,697	54,289
閒置資產—土地	327,960	327,960
質押定存單	17,000	-
	<u>858,238</u>	<u>950,176</u>
	<u>\$ 1,008,651</u>	<u>\$ 1,174,326</u>

## 二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460,091 仟元及 230,309 仟元。
- (二)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為華聚公司、台氣公司、Krystal Star、CGPC (BVI) 及華夏中山等關係公司之貸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5,643,576 仟元及 4,778,690 仟元。本公司相關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及附表三。
- (三) 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八年九月決議通過，同意將出租予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越峯公司）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越峯公司，並同意越峯公司將上述之地上權，提供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彰化銀行），用以取得營運週轉借款。本公司並承諾彰化銀行，於越峯公司融資期間不得將出租予越峯公司之土地移轉、讓與及信託所有權予他人，亦不得提供予其他債權人設定抵押權、質權或其他擔保之權利，並不得終止與越峯公司之土地租賃關係。惟因越峯公司於九十九年度進行組織架構調整，分割成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越峯公司並將彰化銀行之借款分割讓與台聚光電，本公司亦將上述土地轉租予台聚光電。

## 二七、整治費用

台氣公司頭份廠關廠後進行地下水及土壤整治工程及相關支出之費用，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整治費用分別為 15,065 仟元及 10,193 仟元。

## 二八、重大契約

- (一) 台氣公司於九十五年一月與 Shell Trading (M.E.) Pvt. Ltd. (Shell 公司) 簽訂進貨合約，向 Shell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九十五年一月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並自動延長至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六個月提出異議為止。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70,000 噸且不得超過 90,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議訂，並經 Shell 公司保證相近於協議期間東亞地區之最低價格。上述合約已於九十七年十二月簽訂續約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台氣公司另於一〇〇一年一月與 Shell 公司續約，合約期間自一〇〇一年一月至一〇〇二年十二月，第一年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50,000 噸，第二年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45,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議訂，並經 Shell 公司保證相近於協議期間東亞地區之最低價格。
- (二) 台氣公司於九十五年一月與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公司) 簽訂進貨合約，向台塑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九十五年三月至九十七年二月。合約數量約為全年 84,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議訂。復於九十七年三月簽訂續約至九十九年二月，到期亦續約一年至一〇〇年二月。台氣公司另於一〇〇年三月與台塑公司續約，合約期間自一〇〇年三月至一〇〇一年二月。合約數量約為全年 120,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議訂。
- (三) 台氣公司於九十七年與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 (SABIC 公司) 簽訂進貨合約，向 SABIC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九十七年一月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六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一年。合約數量為全年 50,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議訂。九十九年合約數量調整為全年 40,000 噸。

- (四) 華聚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與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鼎公司）簽訂 PVC 粉廠興建工程合約，並委託中鼎公司提供設計、採購及施工管理工作之服務，合約總價款為 1,639,381 仟元。截至一〇〇〇年底止，華聚公司已支付 1,339,968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
- (五) 華聚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與日商 Chisso Corporation（Chisso）簽訂技術顧問合約，委由 Chisso 提供 PVC 粉製造技術，合約期限為七年，合約價款為美金 700 仟元。截至一〇〇〇年底，華聚公司已支付美金 646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
- (六) 華聚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與 Nara Machinery Co., Ltd. 簽訂機器設備供應合約，合約總價款為日幣 232,340 仟元。截至一〇〇〇年底止，華聚公司已支付日幣 209,106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七) 華聚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與升提實業有限公司簽定粉輸送系統設備採購及設備安裝合約，合計 32,445 仟元，截至一〇〇〇年底止，華聚公司已支付 3,682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
- (八) 華聚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四日與 Newlong Industrial Co., Ltd. 及台灣長新開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簽定 PVC 粉自動包裝機具及附屬設備之採購及設計合約，合約價款分別為日幣 72,500 仟元及新台幣 12,400 仟元。截至一〇〇〇年底止，華聚公司已支付日幣 65,250 仟元及新台幣 11,160 仟元。

##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8,957	30.275	\$ 1,179,413	\$ 16,606	29.130	\$ 483,737
歐 元	588	39.180	23,042	126	38.920	4,91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澳幣	\$ 486	30.735	\$ 14,939	\$ 1,003	29.680	\$ 29,759
英磅	1,294	46.730	60,480	1,846	45.190	83,416
人民幣	28,535	4.807	137,168	55,023	4.421	243,257
港幣	13,618	3.897	53,070	21,133	3.748	79,206
日幣	-	0.3906	-	106,848	0.358	38,273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美金	1,340	30.275	40,554	1,351	29.130	39,364
<u>採成本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美金	605	30.275	18,310	605	29.130	17,61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5,407	30.275	466,447	24,351	29.130	709,358
人民幣	3,478	4.807	16,717	12,747	4.421	56,354
日幣	-	0.3906	-	106,848	0.358	38,273

除上表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尚有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請參閱附註五。

### 三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產銷石化產品之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 (二) 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石化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需揭露產品別資訊。

###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亞洲	\$ 9,605,263	\$ 9,739,962	\$ 5,535,094
美洲	1,796,890	1,205,107	1,420	1,318
歐洲	358,619	342,094	-	88
大洋洲	335,666	319,164	-	-
非洲	125,270	90,986	-	-
中東	<u>241,882</u>	<u>204,234</u>	<u>-</u>	<u>-</u>
	<u>\$12,463,590</u>	<u>\$11,901,547</u>	<u>\$ 5,536,514</u>	<u>\$ 4,661,08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退休金成本。

###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銷貨收入總額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估銷貨收入總額	估銷貨收入總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比例	比例	比例
客戶甲	<u>\$1,282,459</u>	<u>\$1,489,155</u>
	<u>10</u>	<u>11</u>

### 三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之情形如下：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暨相關指

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劉鎮圖總財務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處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 轉換計畫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處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處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處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處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處、業務部及稽核處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處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處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會計處	進度正常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處	進度正常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會計處、業務部及稽核處	進度正常

(二) 截至一〇〇年底，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退休金精算損益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不允許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需採用攤銷之方式。轉換至 IFRSs 後，可將來自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或認列當期損益，或採緩衝區法或以有系統之方法更快速認列攤銷至損益。
短期員工福利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係於實際發生年度認列費用；轉換至 IFRSs 後，可累積員工休假補償係短期酬勞成本，應於員工服務期間內估計入帳。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備抵退回及折讓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及時點均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li><li>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li><li>3. 土地重估價之預估土地增值稅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分類至各項準備項下之土地增值稅準備；轉換至 IFRSs 後，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li></ol>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重分類為固定資產或投資性不動產。

(三)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註二六及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七。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參閱附註五。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除因欲擴張海外市場而對百分之百擁有之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給予較長之授信期間外，其餘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尚無重大差異。依據基金會 93.7.9 (93) 基秘字第 167 號規定，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因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金額為 10,431 仟元 (轉列其他應收款帳齡均為 151 天至 360 天)。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參閱附註二五、二六及附表三。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參閱附表二。
5.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九。

### 三三、推定從屬公司相關資訊

(一)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及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與本公司董事過半數相同，故為推定從屬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持有華運公司 11,495 仟股，持股比率為 33.33%，華運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份為 2,150 仟股，持股比率為 0.51%；本公司與順昶公司未相互持有股份。

華運公司於七十八年二月二十五日設立，主要經營各項石化原料倉儲業務。

順昶公司主要從事於壓花膜、伸縮膜、重包裝及工業用多層包裝膜之產銷。

(二) 未列入本年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係本公司之推定從屬公司，惟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底並未持有順昶公司股份，故未將公司列入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底持有華運公司 11,495 仟股，持股比率為 33.33%，因本公司對該公司不具實質控制力，因是未將該公司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三)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無。

(四)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華運公司本年度並無資金融通情形，順昶公司資金融通情形請參閱附表二之一；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之一及三之二。

(五)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1.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於一〇〇年度均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可能產生損失。除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外，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當。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一〇〇年底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除下表所述者外，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所持有之各項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均與帳面價值相當。

表外承諾 及保證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順昶公司	\$ -	\$ 1,238,593	\$ -	\$ 621,148

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餘額為評估對象，此風險顯著集中於塑化產業及大陸地區。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該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業所需，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華運公司及順昶公司所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不致有重大流動性風險。惟順昶公司所持有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順昶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增加 4,339 仟元。

### (六)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華運公司就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分別向彰化銀行承作中長期融資，提供華運公司固定資產作為抵押品，惟台達公司亦出具承諾書，承諾不使華運公司因提供此項擔保而遭受任何損害，並承諾倘有任何損害，概由台達公司負全責。

上述抵押品之明細及帳面價值（淨額）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乙烯儲槽（帳列機器設備）	\$ -
辦公大樓（帳列房屋及建築物）	<u>8,735</u>
	<u>\$ 8,735</u>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順昶公司對子公司提供借款保證餘額分別為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1,728,888 仟元、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90,825 仟元、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0,550 仟元、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211,925 仟元、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 544,950 仟元及順昶塑膠（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90,825 仟元。

(七) 重大期後事項：無。

(八)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持股或出資比例、  
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參閱附表四之一及四之二。

(九)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  
項：無。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利 益 ( 損 失 )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 損 失 )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上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PVC 粉之製造及銷售	\$ 800,000	\$ 800,000	80,000,000	100.00%	\$ 654,079	(\$ 109,369)	(\$ 109,369)	子公司 (註一及七)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氣乙烯單體	2,931,153	2,931,153	183,202,117	87.22%	646,999	( 177,385 )	( 152,690 )	子公司(註七)
	CGPC ( BVI ) Holding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73,906	1,073,906	16,308,258	100.00%	386,552	( 74,344 )	( 74,344 )	子公司(註七)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283,502	283,502	5,780,000	100.00%	152,800	( 14,720 )	( 14,720 )	子公司(註七)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石化原料儲運操作	41,106	41,106	11,495,367	33.33%	197,658	36,597	19,615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1310 Harrel Street Mira Loma, CA 91752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648,931	648,931	100	100.00%	166,702	27,859	27,859	子公司(註七)
	C G Europe Ltd.	10b Dalton Court, Commerical Road, Darwen, Lancs BB30DG, U.K.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45	45	1,000	100.00%	36,698	4,315	4,315	子公司 (註五及七)
	Unic Insurance Ltd.	P.O. Box 384 The Albang South Esplanade St. Peter Port, Guernsey U.K.	保險經紀及再保	3,683	3,683	131,800	40.00%	40,554	( 866 )	( 347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9 號 8 樓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33,995	33,995	2,888,519	1.76%	50,432	487,675	8,711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強化塑膠產品	15,000	15,000	600,000	10.00%	2,626	( 6,730 )	( 673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 Hong Kong ) Co., Ltd.	Rm, 1110B. Tower 2, China H.K. City, 33 Canton R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Kong	銷售 PVC 二次加工品	3	3	1,000	100.00%	476	-	-	子公司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四路 24 之 2 號 4 樓	區域網路、介面系統	23,121	23,121	119,619	1.00%	- (註二)	8,623	- (註二)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利 益 ( 損 失 )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 損 失 )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上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從事 PVC 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20,000 仟元	美金 20,000 仟元	-	100.00%	\$ 261,843	(\$ 42,224)	\$ -	孫公司 (註六及七)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從事 PVC 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1,500 仟元	美金 1,500 仟元	-	100.00%	31,004	( 24,376)	-	孫公司 (註六及七)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美金 6,395 仟元	美金 6,395 仟元	6,395,000	100.00%	98,109	51,026	-	孫公司(註七)
	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業務	-	美金 255 仟元	-	-	-	-	-	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註四)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	從事製造 PVC 管及開拓大陸北方之 PVC 建材市場	-	美金 4,000 仟元	-	-	-	-	-	曾孫公司 (註三)

註一：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

註二：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註三：World Star 於九十九年五月與三河市博源商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華夏三河股權轉讓協議，總價款計人民幣 2,400 萬元，該股權移轉程序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World Star 已認列處分利益美金 1,777 仟元。

註四：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已於一〇〇年三月辦理清算完結。

註五：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解散子公司 C G Europe Ltd.，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六：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認列上述公司之投資損失已包含設備之減損損失 25,927 仟元。

註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三)	年底餘額 (註三)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及四)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一及四)
											名稱	價值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2,972	\$ -	0%-2.676%	2	\$ -	營業週轉	\$ -	-	-	\$ 1,931,888	\$ 1,931,888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658	-	0%-2.676%	2	-	營業週轉	-	-	-	1,931,888	1,931,888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556	-	0%-2.676%	2	-	營業週轉	-	-	-	1,931,888	1,931,888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3	-	0%-2.676%	2	-	營業週轉	-	-	-	382,001	382,001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125,195	-	0%-2.676%	2	-	營業週轉	-	-	-	382,001	382,001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43	-	0%-2.676%	2	-	營業週轉	-	-	-	382,001	382,001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339	-	0%-2.676%	2	-	營業週轉	-	-	-	382,001	382,001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0,825	90,825	0.7520%	2	-	營業週轉	-	-	-	382,001	382,001
2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1,100	121,100	0.7520%	2	-	營業週轉	-	-	-	386,552	386,552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此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採用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Krystal 及 CGPC (BVI) 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 Krystal、CGPC (BVI) 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 100% 之非屬中華民國之公司間其資金貸與之限額，於 Krystal 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淨值 250% 為限，於 CGPC (BVI) 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淨值 100% 為限，此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採用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二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三)	年底餘額 (註三)	利率區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1,495 (USD 709,976)	\$ -	-	1	\$ 61,214	-	\$ -	-	-	\$ 936,742	\$ 936,742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77,560 (USD 2,561,855)	-	-	1	61,214	-	-	-	-	936,742	936,742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1,896 (USD 4,686,903)	139,416 (USD 4,605,000)	-	2	-	營業週轉	-	-	-	468,371	468,371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6,568 (USD 2,198,769)	57,577 (USD 1,901,806)	-	1	3,478	-	-	-	-	468,371	468,371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50,980 (USD 1,683,894)	13,155 (USD 434,530)	-	1	3,478	-	-	-	-	468,371	468,371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係以不超過順昶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持股百分之百之國外轉投資公司間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順昶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三)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淨值之 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7,244,579	\$ 2,650,000	\$ 2,650,000(註五)	無	54.87%	\$ 7,244,579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7,244,579	2,566,513	2,366,513(註六)	\$ 120,000 (註四)	49.00%	7,244,579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7,244,579	300,000	300,000(註七)	無	6.21%	7,244,579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7,244,579	100,000	100,000(註八)	無	2.07%	7,244,579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7,244,579	227,063 (美金 7,500 仟元)	227,063(註九) (美金 7,500 仟元)	無	4.70%	7,244,579
						\$ 5,643,576			

註一：採用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四：係以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質押作為擔保。

註五：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1,172,718 仟元。

註六：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683,918 仟元。

註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50,771 仟元。

註八：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實際動支。

註九：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 151,375 仟元。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三之一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 之投資公司	\$ 355,784	\$ 16,421	\$ 8,735	\$ 8,735	1.46%	\$ 355,784

註：華運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均以不超過股權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股權淨值係以該公司一〇〇年底之金額計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三之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註二)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 3,512,781	\$ 1,852,360 (USD 61,184,492)	\$ 1,728,888 (USD 57,106,111)	\$ -	73.83%	\$ 3,512,781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12,781	166,198 (USD 5,489,627)	90,825 (USD 3,000,000)	-	3.88%	3,512,781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孫公司	3,512,781	90,825 (USD 3,000,000)	90,825 (USD 3,000,000)	-	3.88%	3,512,781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3,512,781	544,950 (USD 18,000,000)	544,950 (USD 18,000,000)	-	23.27%	3,512,781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孫公司	3,512,781	211,925 (USD 7,000,000)	211,925 (USD 7,000,000)	-	9.05%	3,512,781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12,781	410,669 (USD 13,564,626)	250,550 (USD 8,275,805)	-	10.70%	3,512,781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印度)有限公司	孫公司	3,512,781	90,825 (USD 3,000,000)	-	-	-	3,512,781
					<u>\$ 2,917,963</u>				

註一：順昶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註二：外幣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年度中最高股數 ／單位數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4,268,000	\$ 60,093	-	\$ 60,093	4,268,000	(註六)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7,500	-	57,500	5,000,000	(註六)
	駿馬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0,750	-	50,750	5,000,000	(註一)
	新光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32,820	-	32,820	3,000,000	(註六)
	國泰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31,475	-	31,475	2,500,000	(註一)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771,648	250,612	-	250,612	20,771,648	(註一)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3,219,730	50,076	-	50,076	3,266,652	(註一)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4,664,658	50,074	-	50,074	4,666,051	(註一)
	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4,751,147	55,061	-	55,061	8,641,052	(註一)
	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3,179,590	50,014	-	50,014	3,179,590	(註一)
	安泰 ING 鴻揚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25,602	50,009	-	50,009	3,025,602	(註一)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3,584,332	50,009	-	50,009	3,584,332	(註一)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616,109	34,039	-	34,039	2,616,109	(註一)
	摩根富林明第一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980,229	29,026	-	29,026	1,980,229	(註一)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381,774	29,002	-	29,002	4,128,478	(註一)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441,489	27,521	-	27,521	2,667,686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年度中最高股數 / 單位數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匯達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716,173	\$ 25,017	-	\$ 25,017	5,859,967	(註一)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430,311	16,002	-	16,002	5,395,210	(註一)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2,596	13,492	-	13,492	3,239,393	(註一)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890,320	13,004	-	13,004	10,069,021	(註一)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20,648	13,000	-	13,000	4,338,217	(註一)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628,394	7,001	-	7,001	628,869	(註一)
	股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363,636	36,364	-	36,364	363,636	(註一)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411,000	11,138	0.01%	11,138	411,000	(註一)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78,467	5,720	-	5,720	178,467	(註一)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9,532	3,887	0.07%	3,887	209,532	(註一)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0,000	654,079	100.00%	654,079	80,000,000	(註二、五及十)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3,202,117	646,999	87.22%	646,999	183,202,117	(註二及十)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308,258	386,552	100.00%	386,552	16,308,258	(註二及十)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95,367	197,658	33.33%	197,658	11,495,367	(註一)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166,702	100.00%	166,702	100	(註一及十)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80,000	152,800	100.00%	152,800	5,780,000	(註二及十)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 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88,519	50,432	1.76%	124,206	2,888,519	(註一)
Unic Insurance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1,800	40,554	40.00%	40,554	131,800	(註一)	
C G Europe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36,698	100.00%	36,698	1,000	(註一、八及十)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年度中最高股數 ／ 單位數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	\$ 2,626	10.00%	\$ 2,626	600,000	(註一)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476	100.00%	476	1,000	(註一及十)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9,619	-	1.00%	-	119,619	(註一及四)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840,688	50,048	-	50,048	3,858,769	(註一)	
	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0,841	17,001	-	17,001	3,122,053	(註一)	
	安泰 ING 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8,873	8,008	-	8,008	3,185,586	(註一)	
	股票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860	2,640	-	2,640	85,860	(註一)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4,411	1,072	-	1,072	84,411	(註一)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10,008	4,401	-	4,401	5,794,985	(註一)
		股票 Teratech Corporation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000	18,310	0.72%	-	112,000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Ltd.	Sohoware,Inc 優先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	-	100,000	(註一及三)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1,843	100.00%	261,843	-	(註二、九及十)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395,000	98,109	100.00%	98,109	6,395,000	(註一、七及十)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1,004	100.00%	31,004	-	(註一、九及十)	

註一：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註二：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六及附表三。

註三：係優先股，因此不予計算持股比例及股權淨值。

註四：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註五：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

註六：為子公司台氣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而質押予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七：World Star 於九十九年五月與三河市博源商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華夏三河股權轉讓協議，總價款計人民幣 2,400 萬元，該股權移轉程序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World Star 已認列處分利益美金 1,777 仟元。

註八：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解散子公司 C G Europe Ltd.，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九：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認列上述公司之投資損失已包含設備之減損損失 25,927 仟元。

註十：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或 市 價 股 權 淨 值	年度中最高股 數 / 單位數	備 註
				單 位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保誠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875,384	\$ 50,799	-	\$ 50,799	3,875,384	(註一)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5,447	52,116	-	52,116	4,005,447	(註一)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2,512	15,522	-	15,522	1,112,512	(註一)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412,387	48,658	-	48,658	3,412,387	(註一)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95,917	12,127	-	12,127	995,917	(註一)
	股 票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87,500	107,241	0.89%	107,241	3,487,500	(註一)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50,000	19,221	0.51%	19,221	2,150,000	(註一)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88,080	19,937	0.57%	19,937	1,788,080	(註一)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4,857	1,203	-	1,203	64,857	(註一)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77,742	13,759	-	13,759	477,742	(註一)	

註一：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之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年度中最高股數／單位	備註
				年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541,205	\$ 1,255,490	100.00%	\$ 1,255,490	14,541,205	註二
	股票：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310,000	890,916	100.00%	890,916	14,310,000	
	股權：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9,813	95.50%	169,813	-	註一
	股票：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137,247	100.00%	137,247	50,000	
	股權：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00,000	98,454	70.00%	98,454	14,000,000	
	股票：Curtana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99,999	8,185	100.00%	8,185	1,599,999	
	股票：Phoenix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85,000	5,581	50.00%	5,581	1,485,000	
	股權：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	-	1	註四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股權：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8,260,745	100.00%	RMB 178,068,126	-	註一
	股票：Sekisui Jushi Swanson Plastics Corporation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	註三
Curtana Company Limited	股權：A.S. Holdings(UK)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6,265,070	100.00%	USD 16,265,070	-	註一
	股權：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相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2,053,289	4.50%	RMB 1,665,325	-	註一
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股權：順昶塑膠（馬來西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0	USD 12,706,863	100.00%	RM 40,292,449	20,000,000	
	股權：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999,999	USD 811,940	100.00%	USD 811,940	10,999,999	註四
A.S. Holdings (UK) Limited	股權：順安塗佈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6,634,521	100.00%	RMB 104,812,453	-	註一及二

註一：係有限公司型態，無股數。

註二：順昶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投審會）核准透過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轉增資 A.S. Holdings (UK) Limited 間接增資順安塗佈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美金 5,100 仟元。

註三：Sekisui Jushi Swanson Plastics Corporation 已決議清算並於九十六年九月停止營運，並於一〇〇年五月清算完結。

註四：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係分別由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及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數 10,999,999 股及 1 股。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		初		入		出		年		
					單位 / 股數	金	額	單位 / 股數	金	額	單位 / 股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20,309,435	\$ 296,000	19,419,115	\$ 283,150	\$ 283,000	\$ 150	890,320	\$ 13,000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008,870	26,000	18,902,616	245,500	20,911,486	271,645	271,500	145	-	-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68,806	5,000	17,379,166	186,000	13,183,314	141,114	141,000	114	4,664,658	50,000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643,839	32,000	13,586,428	165,000	13,848,493	168,099	168,000	99	2,381,774	29,000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8,436,845	101,000	12,334,803	148,000	-	-	-	-	20,771,648	249,000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7,411,141	113,000	7,411,141	113,027	113,000	27	-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21,925	55,000	1,895,562	325,000	2,217,487	380,358	380,000	358	-	-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7,414,833	194,000	15,984,522	178,193	178,000	193	1,430,311	16,000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5,407,302	233,000	15,407,302	233,115	233,000	115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054,101	157,000	11,054,101	157,173	157,000	173	-	-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380,443	178,000	11,380,443	178,033	178,000	33	-	-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9,220,571	222,000	19,220,571	222,154	222,000	154	-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6,086,389	204,000	15,065,740	191,238	191,000	238	1,020,649	13,000	
	匯達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759,537	11,000	11,837,213	172,000	10,880,577	158,231	158,000	231	1,716,173	25,000	
	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3,132,380	267,500	18,381,233	212,604	212,500	104	4,751,147	55,000	

(接次頁)

(承前頁)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		初		入		出		年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台灣氯乙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17,366	\$ 5,000	23,115,877	\$ 277,500	23,533,243	\$ 282,581	\$ 282,500	\$ 81	-	\$ -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3,644,977	185,800	13,644,977	185,830	185,800	30	-	-
	匯達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2,301,751	178,500	12,301,751	178,523	178,500	23	-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779,583	157,000	10,779,583	157,049	157,000	49	-	-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4,769,137	170,500	14,769,137	170,526	170,500	26	-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15,903	1,500	13,405,874	174,000	9,681,089	125,513	125,500	13	3,840,688	50,000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8,309,658	122,000	8,309,658	122,046	122,000	46	-	-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489,788	123,000	11,489,788	123,031	123,000	31	-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4,216,704	198,000	14,216,704	198,018	198,000	18	-	-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9,094,291	137,500	9,094,291	137,525	137,500	25	-	-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7,704,533	100,000	7,704,533	100,010	100,000	10	-	-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530,475	50,000	3,525,447	50,000	7,055,922	100,055	100,000	55	-	-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515,041	112,500	10,105,033	108,190	108,100	90	410,008	4,400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012,736	150,000	11,012,736	150,043	150,000	43	-	-	

註：年底金額係原始購入成本。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4,931,788	71%	次月15日前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63,122)	( 64%)	註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	( 391,570)	( 4%)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1,245	14%	註
	C G Europe Ltd.	子公司	銷貨	( 130,099)	( 1%)	120天	同上	同上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746	2%	註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4,931,788)	( 62%)	次月15日前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3,122	37%	註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銷貨	( 1,282,459)	( 16%)	次月15日前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9,491	13%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91,570	91%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50,991)	( 100%)	註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104,187	97%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 9,561)	( 63%)	註
C G Europe Ltd.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30,099	80%	120天	同上	同上	-	-	註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 104,187)	( 87%)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61	77%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1,245 (註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746 (註三)	2.86% -	\$ - -	- -	\$ - -	註一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主要股東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3,122 (註三)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9,491	12.43% 9.05%	- -	- -	363,122 129,491	註一 註一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最終母公司 相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1,680 (註三)	-	-	-	-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相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1,520 (註三)	-	-	-	-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係指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八日之期間。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二)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及七)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七)	截至本年度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註六)	從事PVC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 605,500 (美金 20,000 仟元)	透過 CGPC(BVI) Holding Co., Ltd. 間接投資。	\$ -	\$ -	\$ 605,500 (美金 20,000 仟元)	100.00%	(\$ 42,224) (美金 1,437 仟元)	\$ 261,843 (美金 8,649 仟元)	\$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註六)	從事PVC三次加工品製造及銷售	45,413 (美金 1,500 仟元)	透過 CGPC(BVI) Holding Co., Ltd. 間接投資。	-	-	45,413 (美金 1,500 仟元)	100.00%	( 24,376) (美金 829 仟元)	31,004 (美金 1,024 仟元)	-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註五)	從事PVC管之製造及銷售	121,100 (美金 4,000 仟元)	透過 CGPC(BVI) Holding Co., Ltd. 轉投資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之間接投資。	-	-	121,100 (美金 4,000 仟元)	-	-	-	-

本年年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及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819,908 (美金 27,082 仟元)	\$1,280,481 (美金 42,295 仟元)	\$2,897,832

註一：係按一〇〇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三：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四：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泉州華夏)及聯聚(中山)工業有限公司(聯聚中山)已於九十八年度完成清算解散程序，並已將清算剩餘款項匯回 CGPC(BVI) Holding Co., Ltd.，惟該款項均尚未匯回台灣，故該累計金額尚包含泉州華夏之投資金額 20,708 仟元(美金 684 仟元)及聯聚中山之投資金額 27,187 仟元(美金 898 仟元)。

註五：World Star 於九十九年五月與三河市博源商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華夏三河股權轉讓協議，總價款計人民幣 2,400 萬元，該股權移轉程序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World Star 已認列處分利益美金 1,777 仟元。

註六：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認列上述公司之投資損失已包含設備之減損損失 25,927 仟元。

註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23	無重大差異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3,122	同上	3%
			1	進貨	4,931,788	同上	40%
			1	其他收入	4,786	同上	-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195	同上	-
			1	其他收入	1,421	同上	-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31	同上	-
			1	銷貨收入	20,040	同上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24	同上	-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62	同上	-
			1	銷貨收入	12,905	同上	-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1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	同上	-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1,245	同上	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746	同上	-
			1	銷貨收入	391,570	同上	3%
		CG Europe Ltd.	1	銷貨收入	130,099	同上	1%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57	同上	-
			1	銷貨收入	3,689	同上	-
			1	進貨	7,505	同上	-
			1	其他收入	5,285	同上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4,384	同上	1%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61	同上	-
			3	進貨	104,187	同上	1%
		CG Europe Ltd.	3	銷貨收入	3,264	同上	-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1,680	同上	1%
2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1,520	同上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九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25	無重大差異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92,696	同上	4%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21	同上	-
			1	進貨	4,631,962	同上	35%
			1	其他收入	3,494	同上	-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086	同上	-
			1	其他收入	1,404	同上	-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01	同上	-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9,098	同上	1%
			1	銷貨收入	90,191	同上	1%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06	同上	-
			1	銷貨收入	40,601	同上	-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1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5,349	同上	-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993	同上	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081	同上	-
			1	銷貨收入	365,669	同上	3%
		C G Europe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144	同上	-
			1	銷貨收入	151,502	同上	1%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85	同上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48	同上	-
			3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119,692	同上	1%
			3	進貨	47,750	同上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10	同上	-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826	同上	-
			3	進貨	143,598	同上	1%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79	同上	-
			3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3,006	同上	-
		C G Europe Lt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92	同上	-
			3	銷貨收入	8,608	同上	-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393	同上	1%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7,035	同上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